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235,600.00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名称	金额	计入科目	文件号(政府批文)
僵困企业补助	2,025,600.00	营业外收入	国机财资产函（2017）14号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2018）106号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出口信用保险	561,000.00	其他收益	洛财预（2018）394号
第一批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奖励	1,000,000.00	其他收益	洛财预（2018）78号
其他	149,000.00	其他收益	
合计	4,235,600.0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对公司影响	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科目，影响当期损益	2,210,000.00
计入营业外收入科目，影响当期损益	2,025,600.00
合计	4,235,600.00

关于上述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4日